

5/26/2016 星期四

这一个星期走得有点疯。继周日走了 23 英里之后，周一周二都是每天 20 英里，昨天周三 25 英里。今天原计划走 26 英里。从地图上看，前 10 英里（16 公里）是大大小小的山岭，但起伏都不大，然后是长达 15 英里的平原路，穿过田野和农庄，最后是一英里的山，要爬升 800 英尺。感觉应该没问题。时间分配上，前 10 英里山路，4-4.5 小时可以拿下。15 英里平路，每小时走 3 英里没问题。剩下 1 英里大爬升，用 1 小时慢慢走。加上路中休息，晚上 7 点以前到目的地可以做到。

天气预报说今天可能有雨，结果雨没下来，但闷热无比。而前 10 英里的山岭路，满路怪石，好多处需要攀爬，极为消耗体力。有处狭长的石缝，我跟三张老 K 开玩笑说，好像是检测每个人减肥了多少似的，没走过几个月的 AT，简直就穿不过去。

正走着，走在前面的三张老 K 一声怪叫，连退几步，吓了我一跳。原来他只顾走路，没留神，差点踩到横在路上的一条大黑蛇。那蛇大约也被惊到，蹿到路边树下，回头吐着舌头看我们，似乎在表达不满。



中午 12 点半终于走完石岭，下到平原区的 Bolling Springs。这里有个 ATC 的分部办公室。由于大家体力消耗比较大，又正值中午炎热，我们在小镇吃饭，休息了差不多两个小时。下午 2 点 20 分重新出发。平原区路虽好走，但有些路段在田野中穿越，暴晒在太阳下，而期待的雨却没有来。穿过辽阔的草场和麦田，我们都是短衣短裤，麦芒草叶刷在皮肤上并不舒服。走出来之后，三张老 K 的两腿布满了红斑小包，并开始痒了起来。他以为是小虫咬的，我觉得是对某种杂草过敏。可以到前面有水的地方洗一下，吃颗过敏药就没事了。下午 6 点，走到 22 英里处，有个农庄，这里是补水处，在我们之前，有两个徒步者已经坐在那里休息，其中一个就是那个拿个大树枝走了一千英里的小伙子。这里离目的地窝棚还有 4 英里，大约还要 1 个半小时。



早上过多消耗体力，下午的闷热暴晒和过敏，走到这里，三张老 K 不想再走了。其实之前几英里经过一条公路到小镇时，他就表达了住店的意思，我没理会。现在他明确说走不动了，想找车去小镇住旅店。我有点想继续走完剩下的 4 英里去窝棚，但攻略上说那窝棚的水源不可靠。万一没水，大热天走了一整天，焦渴一晚上的味道有点不好受。

正犹豫间，三张老 K 找到一家对 AT 徒步者优惠的旅店，50 块钱，可以住 4 人。那两个青年男女一听一人只用花 10 块多钱就可以住店，马上同意了。我想也不错，就住店吧。然后三张老 K 又到处打电话找到车，20 块钱送我们去。这就是他的本事！



从星期天到今天星期四，5 天走了 110 多英里。自走 AT 以来，还没这么走过，也不敢这样消耗体力。这次是因为周五可以回家过长周末，休息 3 天。曙光就在前头，所以胆敢疯狂一下。那个拿树枝的小孩走在 AT 上就比较怪异，进到酒店就更显得稀奇古怪，十分好玩。那头好像戴着面具在牧场吃草的奶牛，不论谁走过，都会眼睛一动不动死盯着看，一直看到你走远，很是奇怪的表情。不知是好奇还是表达不满。





